

浙江蓝宇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6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蓝宇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审议了《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因全体董事对《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回避表决，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，有效调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，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，确保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，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和行业薪酬水平，制定了 2026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，董事薪酬方案待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适用对象

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适用期限

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

三、薪酬标准

（一）公司董事薪酬方案

1、公司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，薪酬由基本薪酬、绩效薪酬及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。基本薪酬按月发放，绩效薪酬根据公司当期经营情况、个人实际绩效考核结果发放，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。

2、公司独立董事领取固定金额的独立董事职务津贴，津贴为 8.4 万元/年（税前）。除此之外，不再享受公司其他报酬、社保待遇等，不参与公司内部任何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。

3、公司外部非独立董事领取固定金额的董事职务津贴，津贴为 8.4 万元/年（税前）。除此之外，不再享受公司其他报酬、社保待遇等。

（二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结合公司所在行业、地区、市场薪酬水平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的薪酬由基本薪酬、绩效薪酬及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。基本薪酬按月发放，绩效薪酬根据公司当期经营情况、个人实际绩效考核结果发放，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。

四、其他规定

（一）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为月基本工资，按月发放；年度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相关考核制度考核发放，在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及个人年度绩效评价后发放。独立董事津贴按月发放。

（二）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（三）上述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一届董事会提名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蓝宇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 年 4 月 29 日